



《2017年聯合國(反恐怖主義措施)(修訂)條例草案》意見書
Ken Poon to: bc_59_16

28/09/2017 17:28

本人反對保安局建議立法「禁止任何香港永久性居民離開或登上運輸工具意圖離開香港或香港以外地方前往外國，以作出、籌劃、籌備或參與恐怖主義行為，或提供或接受恐怖主義培訓」，因為有關條文含糊不清，或被用作令不同政見人士不能出境，更抵觸市民出入境自由。